



##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各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紀錄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登記冊所紀錄 佔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Kailey Investment Lt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828,240,000	35.33% (附註5)
趙娜麗女士	(附註2)	933,395,000 (附註6)	39.81% (附註5)
Value Partners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213,359,700	9.11% (附註5)
謝清海先生	(附註3及4)	212,063,700	9.05% (附註5)

### 附註：

1. Kailey Investment Lt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郭浩先生合法和實益擁有。
2. 1,625,000股股份由趙娜麗女士個人擁有，103,530,000股股份由趙娜麗女士全資擁有的Metro Legend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而828,240,000股股份則由趙娜麗女士之配偶郭浩先生全資擁有的Kailey Investment Ltd.擁有。
3. Value Partner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謝清海先生擁有31.82%。
4. 1,224,000股股份由謝清海先生個人擁有，而100,000股股份則由其家族成員擁有。
5. Kailey Investment Ltd.（即828,240,000股股份）、趙娜麗女士（即933,395,000股股份）、Value Partners Limited（即220,008,400股股份）及謝清海先生（即221,332,400股股份）持有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2,345,910,600股股份計算的已發行股本百分比分別為35.31%、39.79%、9.38%及9.43%。
6. 於本報告日期，趙娜麗女士擁有的股份總數為105,155,000股（即趙娜麗女士個人擁有的1,625,000股股份及其全資擁有的Metro Legend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的103,530,000股股份，而趙娜麗女士終止擁有最少佔本公司5%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彼已終止作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 本公司之購股權

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趙娜麗女士	28/01/2003	1.58	01/07/2003 – 27/01/2013	21,000,000
			01/01/2004 – 27/01/2013	21,000,000
			01/01/2005 – 27/01/2013	21,000,000
				(附註1及2)

#### 附註：

1. 涉及63,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由郭浩先生持有。
2. 於本報告日期，趙娜麗女士已終止作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及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擁有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證券之任何權利或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方式以取得利益。